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9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小平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30 日